

羅 序

在這部書付印以前，承著者把原稿拿給我看，並且要我作一篇序。像我這忝列同行的人當然是義不容辭的，所以就把我讀完原稿以後的感想和我十年來教授音韻學的經驗貫串起來寫成下面幾段話，想同著者和讀者們商量商量。

我時常說：音韻學並不是什麼「絕學」，也一點兒不神祕，因為向來講韻學的書過於玄虛幽渺，烏烟瘴氣了，所以鬧得初學的人不是望而生畏，不敢問津，就是誤入歧途，枉費精力。舉個例來說罷：譬如所謂唇舌齒牙喉「五音」本來可以按照輔音的發音部位講得清清楚楚的，可是釋真空篇韻貫珠集的總括五行分配例說：

見等牙肝角木東，舌心徵火喻南風，
北方腎水羽唇下，西面商金肺齒中，
喉案土宮脾戊己，西南兼管日來同；
後進未明先哲意，軒轅格式爲君明。

又如所謂平上去入「四聲」本來可以拿字調的高低抑揚來指明它的性質的。可是王鳴盛十七史商榷上說：

同一聲也，以舌頭言之則爲平，以舌腹言之則爲上，急氣言之則爲去，閉氣言之則爲入。

這真是不說還明白，一說倒糊塗了！照這樣講下去，音韻學怎

能不越來越神祕呢？王先生這部書能夠「首以玄虛之談爲戒」（本書自序），這是和我意見相合的第一點。

音韻學本來是口耳之學，要是聽見一個聲音耳朵不能辨別，嘴裏不能摹仿，而且不能把它所含的音素分析出來，那麼，無論在紙上講得怎樣「像煞有介事」也是根本不中用的。從前的人因爲缺乏工具，或者蔽於成見，或者囿於方音，往往有「考古功多，審音功淺」的毛病，就是有幾個心知其意的人也很難把他自己所了解的清清楚楚的寫出來使人看了就能懂得。現在既然有了語音學的幫助，對於從前講得玄妙不可測的東西，都可以把它「質言」，於是音韻學才能從玄學走向科學的路了。王先生這部書開宗明義就來講語音學常識，給讀者打好了審音的基礎：這是和我意見相合的第二點。

舊的韻學書裏往往有許多同名異實或異名同實的情形，鬧得人越看越糊塗，甚至於有些學問很好的人也會上了名實不清的當。例如：同是所謂「聲」，而有的指聲母（Initial consonant）說，有的指聲調（Tone）說：同是所謂「陰聲」「陽聲」，而有的指字調的高低抑揚說（如「陰平」，「陽平」，「陰上」，「陽上」之類），有的指有沒有鼻音韻尾說（如孔廣森詩聲類所謂「陰聲」，「陽聲」）：這便是同名異實的現象。至於講到輔音的發音狀態的，江永江有誥陳澧分「發聲」，「送氣」，「收聲」三類，錢大昕分「出聲」，「送

氣」，「收聲」三類，洪榜分「發聲」，「送氣」，「外收聲」，「內收聲」四類，勞乃宣分「戛」，「透」，「轆」，「捺」四類，邵作舟分「戛」，「透」，「拂」，「轆」，「捺」五類：乍一看起來，很難知道他們有什麼相互的關係。其實稍有語音學常識的人一看下面的對照表，就可以了然他們所講的是什麼了：

語音學名詞	邵作舟說	勞乃宣說	洪 榜 說	江永等說	錢大昕說
不送氣的塞音和塞擦音	戛 類	戛 類	發 聲	發 聲	出 聲
送氣的塞音和塞擦音	透 類	透 類	送 氣	送 氣	送 氣
摩 擦 音	拂 類	轆 類	外 收 聲		
邊 音	轆 類			收 聲	收 聲
鼻 音	捺 類	捺 類	內 收 聲		

可見他們定名雖然不同，分類雖然有粗細，而實際上所講的是一回事，因為彼此矜奇立異，所以把初學鬧得如入五里霧中！這便是異名同實的現象。現在講音韻學必須先作一番正名的工夫，把舊來所有同名異實和異名同實的例都蒐集起來，用語音學的術語給他們每個確定一個清晰的概念，以後就不至於使初學的人枉費許多心血了。民國十九年我在清華大學教

中國音韻沿革時，也曾經在講義裏零零碎碎的舉了幾個例；後來又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裏發表了釋重輕（第二本第四分）和釋內外轉（第四本第二分）兩篇，那就是我打算要作的等韻釋詞的一部分。現在王先生的書在語音學常識之後緊接着就是釋名一章，雖然爲篇幅所限還不能羅列很多，可是爲初學開示門徑也儘夠用的了：這是和我意見相合的第三點。

人類的語音是隨着時間和空間演變的。明朝的陳第說：「時有古今，地有南北，字有更革，音有轉移，亦勢所必至」（毛詩古音考序）。所以要想作成一部兼賅「古今」「南北」的音韻學，他所蒐羅的材料不單要上下幾千年，而且要縱橫數萬里。譬如代表隋唐音系的廣韻是現存的一部最古的韻書，治古韻必得拿它作階梯，治今韻也必得奉它作圭臬：這誠然是不錯的。可是從音韻學史的眼光看起來，代表元明音系的中原音韻或洪武正韻也應當和它有同等的價值。要是專把廣韻當作金科玉律，而抹煞其它時代的韻書，甚至讀書說話也夢想着和廣韻的音相合，那真是不識通變的錯誤見解。又如：現在經教育部定爲全國標準音的北平音系在現代方言中它的確合於構成國語的「簡單」和「普遍」兩個基本條件。可是，從教育的眼光看，我們固然極力希望統一國語，從學術的眼光看，我們却不能忽略各地的方音——因爲從方音的錯綜中往往可以反映出古音的遺跡來。例如：閩粵語保存閉口韻的 -m

尾和入聲的 -k -t -p 尾，吳語保持全濁聲母，徽州語有「陰陽對轉」的實例，這都可以幫助我們解釋許多古音上的問題。王先生這部書的本論，先把廣韻講明白（本論上），然後再根據它來上考古音（本論中），下推今音（本論下），對於語音在時間和空間上的演變能夠縱橫兼顧；這是和我意見相合的第四點。

最末了兒，我對於這部書還有一點兒感想。我覺得編教科書和作研究論著性質稍微不同：後者無妨「小題大作」，前者卻貴乎「深入淺出」。所以一部教科書儘管沒有自己的瓶見，而能蒐羅衆說，抉擇精當，條理清晰，容易了解的，便算是好著作。要是一味的掉書袋子或標榜主觀的成見，讀者反倒望而生畏不敢領教了。著者在自序裏說：「此篇所述什九爲古今諸賢之說，一得之愚則存乎取舍之間」，這是很合乎教科書的性質的。因此我樂意給它作序。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九月十六日，北平羅常培序於北京大學文科研究所語音樂律實驗室。

李 序

講中國音韻的書很多，但是想找一本能合乎近代語言學原理，使初學的人，可以得到一個正確的概念的書，確是不可多得。王了一先生的「中國音韻學」這部書，就是應這個需要而生的。

語音學在音韻學的重要，現在無人不知。中國音韻學上有許多問題都可以靠語音學上的知識得到一種解釋。所以在本書的第一章裏，了一先生就給我們一個適當的語音學常識。了一先生是精於語音學的，更是從實驗語音入手的人。他給我們的語音知識，就是了解中國音韻的基礎。

初學音韻的人沒有不覺術語的困難的，在從前語音知識不充足的時候，音韻學上的名詞，解釋得不是太空泛，便是太簡略，更常常有不少牽強附會的地方，初學的人最難明瞭。現在了一先生——根據語音學的知識解釋出來，便益初學不淺。

這部書的旨趣不僅僅乎是作入門之用。他不但把中國幾個重要時期的音韻的大概情形何如，有什麼材料可用，有什麼方法可以整理這些材料，聲韻變化的情形何如，等等告訴我們。他還引了許多古今中外的學者的學說作為參考資料。一方面就是便利初學參考用的，另一方面就是把中國音韻學的略史寫出來。例如他列陳顥炎武，江永，段玉裁，孔廣森，江有誥，王

念孫，諸家的學說。這差不多是代表一部清代古音學史。不過音韻學史上的龐雜材料最容易引起初學人的誤解。所以了一先生特別聲明叫初學的人着重他的正文，然後再讀他的參考資料。他很謙虛的說：「此篇所述，什九爲古今諸賢之說；一得之愚，則存乎取舍之間。」我希望讀者——尤其是初學的讀者——能得他的精神。從他這部書裏得了一個正確的概念以後，那取舍之間就不發生什麼困難了。

李方桂

自序

音韻之學，繫乎口耳。舌腭之摩觸，聲氣之動盪，有形可象，有事可指，固與形而上者殊科也。乃自古治斯學者，輒故神其說，以自矜異，竊嘗病之。邇年忝在清華大學音韻講席，首以玄虛之談爲戒。自惟駑駘之質，學久而無所成。靜安師考古之確，元任師審音之精，非所敢冀。此篇所述，什九爲古今諸賢之說；一得之愚，則存乎取舍之間。猶慮抉擇未軌於正，時或前後抵牾；文中閒參私見，則又紕繆是懼。兢兢此心，蓋猶始習沒者之常患溺也。海內不乏大方之家，儻辱嘉言，永寶至感。

民國二十四年五月三十日王力序於清華大學
古月堂之東齋。

附言：本書付印以前，經趙元任師及李方桂羅莘田兩兄細閱一過，各有所指正，不勝銘感。李羅二兄並爲作序，清華同學董同龢君亦代復閱，謹此誌謝。

例 言

- 一． 本書分正文及參考資料兩部份。正文離參考資料而獨立時，則爲「中國音韻學概要」；若並參考資料讀之，則爲一部頗詳細之「中國音韻學」。
- 二． 正文爲講授之用，其分配標準係按每週二小時計算，共講一學年。每節講一小時：第一編與第二編共二十四節，約合上學期之時間分配；第三編與第四編共二十三節，約合下學期之時間分配。尚有餘時，可資複習。
- 三． 參考資料僅備學生參考，以減諸生搜集之勞。然教者認爲必要時，亦可酌量講授，但望不因此而減省正文。
- 四． 如個人用爲自修讀本，望先閱全書正文畢，已得正確之觀念，然後瀏覽參考資料。初學切忌博覽衆說，而不知所折衷：本書正文中之主張力求一

貫；雖多採自他人，然既經著者剪裁，亦即代表著者本人之意見。初學者先從此尋求，基礎既立，然後以本書之學說衡量諸家，庶免無所適從之病。至於已精此道者，將以其卓識衡量是書，又當別論。

目 錄

第一編 前 論

第一章 語音學常識	1
第一節 元音	1
第二節 半元音與複合元音	6
第三節 輔音	14
第四節 聲調	22
第五節 音標	34
第二章 中國音韻學名詞略釋	39
第六節 聲母，韻母，紐，韻，雙聲，疊韻	39
第七節 喉牙舌齒唇	49
第八節 清濁	57
第九節 字母	65
第十節 陰聲，陽聲，對轉，旁轉	76
第十一節 等呼	83
第十二節 四聲	90
第十三節 韻攝	100
第十四節 反切	107

第三章 等韻學…………… 120

第十五節 宋元的等韻學…………… 120

第十六節 類音…………… 133

第十七節 音學辨微…………… 145

第十八節 明清的等韻學家…………… 156

第二編 本論上(廣韻研究)

第四章 廣韻…………… 173

第十九節 廣韻的歷史…………… 173

第二十節 廣韻的聲母…………… 186

第二十一節 高本漢所假定廣韻的聲母的音值… 201

第二十二節 廣韻的韻母…………… 213

第二十三節 高本漢所假定廣韻的韻母的音值… 243

第二十四節 廣韻的反切…………… 257

中國音韻學

第一編 前論

第一章 語音學常識

第一節 元音

元音 (vowel) 乃是與輔音 (consonant) 對稱的，二者之間並沒有顯明的界限。極端元音性的元音如 e, a, o 等固然和極端輔音性的輔音如 p, t, k 等區別得很清楚，但是也有些元音如 i, u 等很容易變成輔音，又有些輔音如 m, n, l, r 等有時候可認為元音。

不過，我們對於元音也該下一個定義。從生理學上看來，元音發生時，發音機關有相當的開展度，不致口腔裏有任何雜音給我們聽見。從物理學上看來，元音發生時，發音機關形成了一個共鳴器（有時形成兩個），使一個樂音性的「陪音」（註一）強烈化，而這「陪音」的音高是有定的，能形成一個元音的特徵。

元音之所以能與另一元音有分別，是因為發音機關所構成的共鳴器有種種不同的形式和容積。構成這些共鳴器的主要器官是否，唇和軟顎；三者中以舌最為靈活，變化也最多(註二)。

舌可以分成舌前，舌中及舌後三部分，每部分都可以翹起或高或低。隨翹起的部分不同與高低的差別便可以發生種種不同的元音：

(1) 舌前翹起時，發生的元音是 i, e, a;

(2) 舌中翹起時，發生的元音是 o, u;

(3) 舌後翹起時發生的元音是 a, o, u。

嘴唇可以構成圓形，圓的程度不一；又可以構成扁形，扁的程度也不一。如就以上所舉的元音說，以 A 為出發點(註三)，順次讀 a, e, i 時，則唇漸次變扁；如在順次讀 a, o, u 時，則唇又漸次變圓。單是唇的變動也可以使音變化：如讀時，舌不動，單使唇變圓，則發出 y 音。

軟顎的變動比較簡單，通常只能構成兩種狀態：

(1) 軟顎翹起，緊靠喉嚨，使鼻腔閉塞，迫全部的氣流單從口腔出來；如此發生的元音

叫「純元音」，或「口元音」；

(2)軟顎只在口腔和鼻腔中間不動，因此氣流可以兼由口鼻兩方出來，而有兩個共鳴器（口與鼻）；如此所產生的元音叫「鼻元音」，或「鼻化元音」：如a，若帶鼻音，則變爲ā。

(註一)「陪音」即次要的顫動，參看本節參考資料「元音的性質」。

(註二)舌，唇與軟顎之外還有下牙牀骨。下牙牀骨可以離開上牙牀骨。離開的程度不一定，但總與上牙牀骨形成一個角度。這角度的大小也不一定。兩牙牀骨的角度比較地大些的時候，我們就把那元音叫做開口音；角度比較地小些的時候，我們就把那元音叫做閉口音。例如i比e算是閉口；a比e算是開口。話雖如此說，在牙牀骨的角度相同的情形之下，我們還可以發出開口或閉口的許多元音。由此看來，舌與上顎所形成的口腔開展程度，比之牙牀骨的開展程度重要得多了。

(註三)A又名中音A，發音時，舌差不多像不說話時的狀態。

參 考 資 料

[元音與輔音的界限]。——人們往往把有「音綴」的作用

的音認為元音。這是希臘人所下的定義。在他們看來，元音乃是造成音綴的一個必要的音素，而且有了這音素就足以造成音綴。他們把音綴認為元音所造成的一個單位，造成這單位的或為單獨的元音，或為元音與一個或數個輔音的組合。這乃是一種顯然的謬論。先說，這種定義並不能使我們認識元音的性質，只認識了牠在言語裏種種作用當中的一種。再說，我們觀察了許多地方的言語，知道有些音綴是完全由一些輔音組合而成的。在這些音綴裏，有一個聲音根本是一個輔音，却偶然執行了元音的職務。例如英文裏的 *ridden, temple*，德文裏的 *goritton, Tempel*，在第二音綴裏，*n* 與 *l* 竟執行了元音的職務了。由此看來，元音與輔音之間，沒有截然的鴻溝。輔音與元音同是自然的一類音素，只有兩個極端是顯然分離的（這是 *Rousselet* 的話）。口腔收縮以至於氣息在經過口腔的時候發出一種雜音，那聲音就變為一個輔音了；然而同時那些發音機關還可以形成一個共鳴器，與一個確定的元音的共鳴器差不多。例如在法文的 *yeux, huit, oui* 裏，發出字首的 *j, w, u* 的時候，發音機關相當地收縮，以致我們聽得見一種微弱而清晰的雜音，同時我們又聽見一種音色，與元音 *i, u, y* 的音色很相近似。這些介乎元音與輔音之間的聲音叫做半元音。元音與輔音之間，既沒有顯然的界限，所以我們在音韻史上常見有元音變為輔音，或輔音變為元音的事實了。

(參看 Roudot, *Eléments de Phonétique générale*, p. 75-76)

[元音的性質]。——要知道元音的性質，先須懂得音樂上所謂音色(timbre)。音色是聲音的一種德性，藉此以分別音高與音強都相同的兩個聲音。譬如笛子與鋼琴，奏着同一的調子，我們聽起來，仍能分辨其爲笛子或鋼琴，這就是音色的關係。大家知道，聲音的顫動往往是複雜的。每一個樂音當中，有一個主要的顫動，又有許多次要的顫動。然而我們的耳朵所能感覺到的，只是這些顫動的總和。在樂音裏，次要的顫動數恰恰是主要的顫動數的二倍，三倍，四倍等。如果我們把 n 來代表主要顫動數，其次要顫動數就是 $2n, 3n, 4n \dots$ 。依 Helmholtz 的說法，若要知道兩個複雜的聲音的音色的分別，須看：(一)次要顫動共有若干；(二)牠們的相對的音強；(三)牠們的起訖點的分別。元音的性質的分別，主要就在乎音色上的分別。喉嚨裏發出的聲音是由一個主要音與許多次要音組合而成的。元音的次要音往往是諧音(harmonic sounds)。當我們發音時，舌，脣，軟齶，一部或全部變了原有的位置或形式，把口腔造成一個共鳴器。某一些諧音適合於口腔的共鳴的，就被增加了強度，其餘的就窒滅了；其結果就成爲每一元音的固有音色。(參看拙著從元音的性質說到中國語的聲調，見清華學報十卷一期。)